

##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

發稿單位	藥政管理暨稽查科	發稿日期	113年7月6日
桃園衛生局稽查臺南診所不明產品來源 現場封存大量逾期產品原料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接獲臺南衛生局通知該市六順診所不明產品來源係本市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匯○公司）所製售，衛生局即於7月5日前往匯○公司稽查，現場見「SAPONIN-OCK 口服液」產品共 299 瓶，另於產品原料倉庫查獲逾期「西洋(花旗)蔘鬚」原料共約 5,840 公斤，現場已全數封存，衛生局將釐清產品屬性及其逾期原料使用情形。

衛生局進一步說明，現場查獲之「SAPONIN-OCK 口服液」產品，外包裝僅標示主成分為「水、人蔘萃取液、卵磷脂、葡萄糖」，惟未明確標示產品用途，現場已抽驗並將送衛生福利部釐清產品屬性，另現場查獲逾期之「西洋(花旗)蔘鬚」（有效期限 2023/11/13）原料，經匯○公司表示該原料係 110 年 4 月 29 日自美國輸入，預計提取人蔘萃取液作為新藥研發、食品、寵物飼料及化粧品原料使用，衛生局為避免逾期原料後續流入市面，現場已全數封存逾期原料約 5,840 公斤，並將釐清逾期原料之流向與使用情形，後續將依法處辦。

衛生局提醒業者，未經核准擅自製造之藥品，依據藥事法第 82 條規定最高可處 10 年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 1 億元以下罰金；如為食品或食品添加物逾有效日期仍持續製造、加工，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15 條及第 44 條規定，最高可處 2 億元罰鍰，如情節重大並得命其歇業、停業一定期間之處分，請相關製造業者注意衛生法規規範並落實自主管理，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使用安全。

新聞資料詢問：吳家豪科長      聯絡電話：3356076 分機 2600

新聞媒體聯絡人：余伊靜副局長      聯絡電話：3340935 分機 2282